

证券代码：833683

证券简称：吉联新软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吉联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考虑到广大股东的合理诉求，为了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3,858,031.3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9,407,052.33 元。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1,200,000 股，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共预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配比例。

上述利润分配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分配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上海吉联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上海吉联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吉联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